

植一杆心荷

彭建华

荷，是远离我的故土朱公塘的。在村子的周围，十余里之内，我是不曾见过荷。搜寻记忆，似乎也是很难找出荷的身影。我对荷的认知，来自书本。确切地说，是得益于朱自清先生的散文《荷塘月色》。而宋代周敦颐的《爱莲说》，更是让我肃然起敬“出淤泥而不染，濯清涟而不妖，中通外直，不蔓不枝，香远益清，亭亭净植，可远观而不可亵玩焉”，这份坚贞纯洁，让人怦然心动。

正因为读了这些美妙文字，也正因为半生未与存于心中的荷亲近，所以，对于荷的念想与痴迷，才会更加迫切。只要寻得了机会，我总要去将它植入心房，哪还顾及了春夏秋冬的季节！

在我的眼里，荷的一生，都是美到极点的。春末时节，一池春水倘有凝固了的涟漪，风来只摇，雀立不散，荡漾着仿如印在了绿绸之上的碎花儿，小的细如薄饼，大者宽若小孩的脖套，这便是初生的荷了。它是柔弱的，看那星星点点，我总是怀着一份恐怕会被随波逐流或是会被消融的担心。

然而，初生的荷，是最能给人带来惊喜的。

几场夏雨，许是挡了你踏青的脚步，却是万万阻不了荷的恣意。忽一日，天晴，阳光正好。你若是又来，极有可能再找不着原来的池塘，那一池碧水，几乎被暴涨的莲叶覆盖。瞧那模样，全成了魔术高手，高低错落，层层叠叠，擎起自己翻转了的小绿伞，欲要攀出池岸。有水在里面荡漾，滚出一窝的珍珠。

更让人心颤的是，无数“伞把”上，还缀了缤纷的彩烛。小的害羞，束拢了火苗，就那般站着，像极了岸上观望的小女孩，只留了几分娇羞；大的热烈，迎着阳光，张开了花的手掌，捧一

束灿烂。“映日荷花别样红”，我的心中，突然冒出一句诗来。然而，荷花不仅仅只是红，还有粉红和黄、白。只是，无论哪般颜色，此刻，都打了阳光的蜡，光亮可鉴。

当然，看如此荷花，你也得向着阳光而来。黄昏，日落，握够了阳光的荷花，也累了，收束花瓣的手指，睡觉，休息。

次日的荷，又是碧浪滔天。你本以为除了荷，池里别无它物，想不到一声“唿喇”，从某把碧伞之下跃出一尾鱼儿，引逗得周围的荷们翩跹起舞。这还罢了，蛙们也使劲着鼓噪，此起彼伏，又平添了许多的情趣。

不经意间，你还会发现，有些荷花已夹起了莲蓬。昔日的花，红颜不再，花瓣渐次凋落；昔日静待闺房的花蕊，却老成了一缕苍桑的胡须；更可叹的是莲蓬仿如一只被拦腰切断的青瓜，裸露着黄色断层，黑色的泪滴浸入肤里。

每次瞧见，我总是冒出一个奇怪想法：前生的莲，必是金童玉女一对，恩恩爱爱，两两相生。许是得罪了玉皇大帝，或是王母娘娘，才被横刀断爱，有了此番情形。不然，所有莲蓬为何皆蓄满苦心？

到了秋季，满池的莲叶已开始枯萎，一杆杆的莲蓬，兀自挺立。这时，便有人们或趟水，或划船，开始采莲。这般景象，我还无缘见过。所以，只能如此想象：采莲的男女，泛着一叶轻舟，穿梭于荷丛之中，那种“乱入池中看不见，闻歌始觉有人来”的情景，该是多么美妙！

但是，我依然知道，这时，千万不要去读宋代词人李石的《一剪梅》。因为，其中“百濯香残恨未消。万绪千丝，莲藕芭蕉”的句子，那是最让人割心的，几乎是无人能够消受。

幸好，那还不是冬季。只有冬季，才是荷最是萧条的季节。莲叶枯败，莲杆打折，早就远离了往日的繁华。每次，我面对一池残荷，都会无端地伤感。只是，某次恰遇一只翠鸟立于倒折的杆头，映入水中，便有了一把琴弦的意境。还有薄雾为幕，似在进行一场庄严的演出。听那鸟儿的鸣叫，看那轻雾的漫起，我感受到了这池枯荷所给的某种启示。于是，荷的另一番神韵，款款向我走来——

“每一种艺术
不仅仅存留在纸上
每一次欣赏
不单单只用眼睛
比如这水墨淡画般的雾
还有那铁划银钩般的一池风骨
……”

这是我写的《雾中枯荷》诗中的几句。后来，摄影家谭志刚先生又配了一张他拍的照片。也是怪了，文与图的意境，居然那般的吻合，仿如一对艺术的孪生儿，心有灵犀，意念贯通。每当再读，总是想起“出淤泥而不染，濯清涟而不妖”这句名言，我便觉心头一颤。

然而，这还仅是表面的。又是某次，我在东莞的时候，与人去池塘里摸莲藕。当摸出白胖手臂般的莲藕时，看到那弄断了的藕节，丝丝相连，不肯分开。瞧那中空，也都是心的模样。再联想起并蒂莲的恩爱，我的心也一下变得虚空。虽然如此，看那凌乱枝叶力撑着的满池风骨，却也是最为美景的享受。原来，悲壮的美才会融入骨髓，才会让人感受更为深切。

“倘有荷在池，倘有荷在心，刚长长的雨季何患？”这是散文家朱玉成说的。我想，倘是每一个人都植一杆心荷，那又该是怎样一种风景？



夜宵，夜宵

刘新昌

看黄磊拍的《深夜食堂》，无论剧情、人物、台词，还是吃夜宵的场景，都离我们太远，感觉不接地气。作为一名资深“夜宵客”，我想谈谈个人感受。

1998年7月，大学毕业后，我一个人风风火火赶往长沙报到。坐汽车、转火车，经过二十几个小时辗转颠簸，才抵达。走出火车站时，已是夜深人静、星光寥寥了。由于囊中羞涩，住不起宾馆，我只得在空旷的广场上四处游荡。长沙的夏夜，热得像个蒸笼，没多久，我就汗流浃背了。

经过一个多小时的思想斗争，我最后鼓起勇气，往一个远房亲戚家里打电话。幸运的是，他不但没有觉得我是深夜打搅，反而开心地说来得正好，可以出去宵夜了。

亲戚家在火星镇，离火车站不远。我到长沙第一顿宵夜就是在那里的吃的。没想到，街边几个不起眼的烧烤摊前，摆起了一长溜小圆桌，人满为患。他们聊天、猜拳、嬉闹，那热情比长沙的气温还高涨。

在此之前我很少吃夜宵，总觉得它是生活不规律、饮食不讲究的代名词，对它抱有天然的厌恶感，可自从吃了一串烤茄子之后就再也没停下。那烤得发黑的茄子皮托着絮状茄子肉，油白的蒜蓉里点缀着红红的辣椒粉，上桌后，烤盘里的油还在滋滋地作响。用筷子夹下去，整条茄子被自身纤维分成了一丝一丝的茄子肉，轻轻吃上一口，茄子的清香，蒜蓉的浓香，加上辣椒的辛辣，味蕾瞬间被激活，那种满足感真是无以复加。

后来，我被分配到客车厂工作，那里离铁道学院不远。铁道学院边有条小巷子，白天从那里走过，古朴的街道井然有序，可到了晚上，这里的夜宵店和小吃摊就开始喧嚣起来。我刚参加工作那几年，客车厂产销两旺，我们经常加班。每次加班后，师傅就带我们几个学徒去铁道学院宵夜，我特别喜欢那里的热卤和嗦螺。老板用不锈钢盆子盛好，上面盖一层细碎的蒜蓉和干辣椒粉，师傅总是第一个抄起筷子，用力将菜拌匀后，我们才开始试吃。

嗦螺是必点菜之一。一盆嗦螺端上桌，随便夹起一粒，闭上眼，轻轻吮吸，细细品味，红辣椒、八角、桂片、香叶等熬制出来的麻辣鲜香的味道，直冲味蕾，那感觉就像花朵在阳光下正一层层绽放。等吸光汁液后，再用力一嘬，滑嫩的嗦螺肉被吸了出来，与嘴里的汤汁融为一体，实在是太过瘾了！

2002年，我去了一家媒体工作，由于经常值晚班，夜宵摊仍是我的“深夜食堂”。南门口的口味虾，坡子街的臭豆腐，冬瓜山的卤菜，湘江边的烤串，都是我流连忘返的地方，但我最爱去的还是河西的望月湖。

那时，哥们冰哥就住在望月湖。每天晚上改完稿，我们换上沙滩裤，穿上T恤衫，就骑着电动车去那里宵夜。那是一个老社区，里面种着许多法国梧桐，那些梧桐树和社区一样老，树大叶阔。夜半归来，微风徐徐，我将车停在冰哥家楼下，随便找一家夜宵摊，把衣服一脱，打着赤膊喝酒聊天。冰哥多才多艺，段子不断，歌声不断。讲到精彩处，唱到销魂时，把脖子一仰，一杯啤酒滑进肚里，我觉得那才是吃宵夜应该有的样范。

时光荏苒，转眼十几年过去，人到中年的我已很少宵夜，但那段活色生香的夜宵时光却如青春记忆一样，在心灵深处澎湃如潮。

又见柏坊古镇

阳富生

第一次去柏坊是三十多年前，我去罐子窑买瓷缸用来盛种粮。那天，清早从家里出发，一路行走，到了柏坊街，临近中午。第一次去那儿，一切都觉得新鲜好奇。首先映入眼帘的是柏坊区公所，区公所是用红砖砌成的土木结构楼房，可谓那时最好的建筑了。区公所要管辖几个公社，每年的招生、招工、招干都是分指标的，如果有亲人或朋友在区公所掌权，就可跳出农门，改变自己的命运。在那计划经济的年代，什么都是凭票供应，粮票、布票、糖票、肉票，票票俱全，连进饮食店填个肚皮都要票。

那天，我从罐子窑挑两个瓷缸后，在粉馆门口停下，捏着剩下的几角钱走了进去。我说：“买碗粉。”服务员说：“有粮票吗？”“粮票？”我不禁惊讶。我一个地道的农民，哪来的粮票？我只好站在卖票的窗口垂涎三尺。

从那时起，我就非常崇拜饮食服务行业，梦想着有一天能成为一名服务员。柏坊的汽车站，离街道较远。有一次我走路去柏坊附中玩，回家时，我哥疼我，不让我走路回家，给了钱让我去买车票。我排着长长的队站在售票窗

口，轮到我时，售票员说票已卖完了。无奈，我又折回哥的学校，次日找熟人才买到车票回家。那是我第一次坐客车，坐在车里，感到一种无与伦比的开怀，人生还有什么比第一次得到的幸福更有意义？可自那以后，我再也没去过柏坊。

三十多年过去了，就在今年的端午节，我的一位玩户外的朋友叫我去柏坊看龙舟赛，才忽然唤起我遥远的记忆。农历五月初五下午，我独自骑着摩托车一路电掣风驰，半个多小时就到了。还没到镇中心，我就被眼前的繁华景象惊呆了。一年一度的龙舟赛事吸引了常宁市人民从四面八方赶到那儿，真是人山人海，车水马龙。说实在话，看龙舟赛并不是我本意，那赛事不管有多让人艳羡，震撼，都让我提不起精神，不是我不懂欣赏，也不是我对文体事业不热爱。而是因为柏坊自改革开放以来有不少新闻轶事如雷贯耳，所发生的变化才令我欣慰。据说柏坊老街将要成为古文化遗产，遐思中的我早已抑制不住心中的骄傲与自豪，我与柏坊有着深厚的渊源，那里有我早年的梦想与憧憬呀！

那天端午，柏坊街，柏坊码头人头攒动，摩肩接踵。唯有那百年沧桑，百岁老人唤起人深深沉思，他们才是历史的见证，他们才是那儿真正的主人！